

证券代码：430440 证券简称：松本绿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松本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松本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松本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该公告中的第二、（二）回购价格定价依据及第二、（五）回购的履行期限出现变更，现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二）回购价格定价依据

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股票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具体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并签署协议确定。

（五）回购的履行期限

回购事项应当在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履行完毕。如因回购对象的原因导致不能如期履行的，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继续履行回购义务。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二）回购价格定价依据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股票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准，具体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并签署协议确定。

（五）回购的履行期限

回购事项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履行完毕。如因回购对象的原因导致不能如期履行的，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继续履行回购义务。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松本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